



电信诈骗者接连打来电话演“双簧”

# 女大学生汇完钱仍不知被骗

**本报讯** (记者 吴源巍 通讯员 王慧) 因担心银行卡里的存款变成“公款”，于是按照陌生人的“善意”提示进行操作，却料中了对方的诡计。近日，咸宁某高校一名大学生误入电信诈骗圈套，被骗1900元。

5月23日，小兰(化名)接到一个自称是“校妆网”工作人员的陌生女子电话。该女子告诉小兰，每月必须在校妆网消费500

元，如果没有消费，那么小兰的银行卡将会被银行自动扣除500元作为公款。

小兰此前从未与“校妆网”有过联系，完全不明白该陌生女子说的是什么，便挂断了电话。过了一会儿，又有一个陌生人打来电话，自称是建行工作人员，声称小兰的账户已被系统锁定，每个月将自动扣除500元存款；想要解锁的话，必须把卡里面的存款取

出来，再对相关资料进行修改。

两个电话的内容相互呼应，小兰一下子信以为真，连忙根据该“建行工作人员”的指示，来到温泉中心花坛建设银行，将自己银行卡内的1900元悉数取出后，再打入对方指定的银行卡。回到学校，室友听说此事后大呼“你好傻”，小兰才意识到自己上当受骗。

目前，警方正在对此案进行调查。

# 一车主两年超速52次被扣308分

**本报讯** (记者 方达星 通讯员 徐琪) 27日，市交警支队三大队宝塔中队民警查获一辆逾期两年未年检的轿车，交通违法66次，而违法超速竟高达52次，车主也因此遭受重罚。

当天上午11时许，该中队民警在107国道巡逻时，拦下一辆咸宁牌照小轿车，发现车主并未带行驶证，遂立即通过信息平台查询。查询结果让民警惊讶，该车违章记录竟然高达66次，车主姓赵，系嘉鱼人，自2012

年6月至今，已有近2年未年检。于是民警依法暂扣车辆和驾驶证。

经查，该车超速、闯红灯的违法行为最多，其中超速累计高达52次。最终该车主违法66次扣308分，共罚款8640元。

# 离婚闹了三十年 法庭调解两相安

**本报讯** (通讯员 李相军 曹一平 徐德强)一对年近七旬的老两口，因感情不好长期闹离婚。近日，经咸安区法院温泉法庭亲情调解，老两口最终握手言和。

郑某和郭某是一对结婚四十多年的夫妻，婚后生育二子二女(现均已成家)。多年来，夫妻因家庭琐事争吵不断，闹了近三十年的离婚。期间两人聚少离多，郑某常年在

外给别人当保姆以维持生活。如今郑某年老多病，无法再当保姆，基本生活、医疗无着落，四个子女经济条件较差，无法资助母亲。而郭某退休后有近2000元的退休金，却分文不给郑某。郑某无奈，一纸诉状至咸安区法院温泉法庭，要求与郭某离婚，并要求郭某支付多年来的赡养费、医疗费。

接到诉状后，温泉法庭工作人员启动诉

前调解机制，一面安抚郑某，一面及时与户籍所在地官埠桥镇政府、居住地桂花社区及温泉、官埠司法所以及郑某的子女联系，邀请他们在温泉法庭圆桌会议室参与调解。

经多方努力，郭某同意每月支付550元给郑某用于生活、医疗，两位老人重归于好。老人的子女非常感谢法庭解决了长期困扰家庭的问题，让两位老人能白头偕老。

## 咸宁市老年人活动中心融资施工一体化工程招标公告

项目名称	咸宁市老年人活动中心融资施工一体化工程					
招标人	咸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咸宁市老年人活动中心建设指挥部	地址	银桂路东侧			
项目估价	4400万元(其中:市政配套设施600万元)	建设规模	12000平方米			
资金来源	融 资					
工程概况						
1、项目位于银桂路东侧，建设规模约12000平方米。2、为加快咸宁基础设施的建设，结合目前建筑市场的实际情况，充分发挥投资建设者及项目业主的资源优势，咸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对咸宁市老年人活动中心融资施工一体化工程进行公开招标，选择本项目的投资建设者。3、由招标人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中标投资人，由中标投资人根据确定的建设范围筹措相应的建设资金，组织具有相应资质能力的施工单位按招标文件和合同条款要求编制建设计划并按相关的技术标准建设工程。中标投资人移交该项目后，不解除该项目的质量责任。						
招标范围	土建及安装工程、市政配套设施等。					
流动资金能力证明	不低于100万元人民币从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打入：全称：咸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账号：5000006000017；开户行：湖北咸宁武农商村镇银行。					
质量要求	本工程竣工验收的质量等级符合国家有关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资质要求						
1、投标人既是投资人又是承建商的，必须同时具有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和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拟派本工程项目经理：必须具有房屋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2、投标人是联合体的，联合体一方作为投资人，注册资本不少于贰仟万元人民币(以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准)，另一方必须具有上述第1款资质的要求。3、由房建资质单位、市政资质单位、投资人三方组成联合体投标的，须符合上述第1款、第2款的要求，另市政资质单位拟派本工程项目经理：必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联合体投标的，须提供联合体协议。						
报名办法						
1、本项目采用网上报名和代理公司报名同时进行的方式，两边均报名成功并资金到账方有效。2、网上报名请登录咸宁市招投标信息网，网址： <a href="http://www.xnztb.cn">http://www.xnztb.cn</a> (按照咸宁市招投标信息网网络会员申请须知内的要求进行备案和网上报名)；代理公司：湖北嘉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地址：咸宁大道39号国际大厦A座21楼。3、流动资金能力证明需在2014年6月5日17:00时前到账(以到账时间为准)，并到咸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开出收据。4、投标人的任何关于本次招标公告的修改通知、补充通知，经咸宁市招投标管理机构备案后刊登在咸宁市招投标信息网( <a href="http://www.xnztb.cn">http://www.xnztb.cn</a> )的公告栏内，敬请投标单位自行查看。						
报名所需资料		委托书、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建造师证、安全生产考核证、身份证件、五大员证(施工员、安全员、材料员、预算员、质检员)、招标单位出具的流动资金能力证明收据复印件。联合体协议书，投资方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以上所有复印件加盖公章。				
报名时间		2014年5月29日8:00时~2014年6月5日17:00时止				
其他事项						
1、投标人所报的资料应真实可靠，若有弄虚作假或瞒报等行为的，一经查实，将作无效标处理。 2、本招标公告由招标人负责解释，招标人保留变更、修改本公告的权利。 3、本公告在《香城都市报》、《咸宁市招投标信息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同时发布。						
招标代理机构		湖北嘉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一凡	联系人	钟圣柱			
传真	0715-8263368	联系电话	13907240736			

## 咸宁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咸土网挂G[2014]050-052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和《咸宁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规则》等有关规定，经湖北省咸宁市人民政府批准，湖北省咸宁市国土资源局定于2014年5月30日至2014年6月1日，在湖北省咸宁市国土资源网上交易系统公开挂牌出让咸土网挂G[2014]050-052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授权咸宁市土地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地块简介(宗地的四至见挂牌宗地图)

地块编号	G2014J050号	G2014J051号	G2014J052号
宗地位置	永安东路与龟山路之间	永安东路西侧	龟山路西侧
土地面积(m <sup>2</sup> )	74223.42 (II134亩)	43197.01 (64.80亩)	25492.89 (38.24亩)
主要规划指标	容积率 ≥ 12 建筑密度 ≥ 40% 建筑层数 ≤ 6层 建筑高度 ≤ 20米 绿地率 ≤ 15%	配套设施≤ 6层 ≥ 12 ≥ 40% ≤ 20米 ≤ 15%	配套设施≤ 6层 ≥ 12 ≥ 40% ≤ 20米 ≤ 15%
规划用途	工业用地	工业用地	工业用地
行业分类	农副食品加工业	机械制造业	纺织服装鞋帽制造业
投资强度 (万元/公顷)	≥ 3000	≥ 3000	≥ 3000
出让年限	50年	50年	50年
履约保证金 (万元)	240	155	85
竞买备用金	不少于600万元的银行资信证明(含保证金)	不少于380万元的银行资信证明(含保证金)	不少于205万元的银行资信证明(含保证金)
挂牌起始价 (万元)	1200	760	410

### 二、竞买人资格及其他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通过网上注册参加报价竞价。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联合申请应明确联合竞投所涉及的企业出资比例、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受让人)，参加竞买须提出竞买申请，并提供竞买须知中要求提供的相关文件资料。

G[2014]050-052号地块所需求行政办公和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不得超过总用地面积的7%。竞得人须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环保要求和投资强度及各项规划指标。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不设底价，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交易，即通过湖北省咸宁市国土资源网上交易系统进行。凡办理数字证书，按要求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的申请人，方可参加网上挂牌交易活动。

五、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咸宁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规则》、《咸宁市国土资源网上交易系统操作说明》和《咸宁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人可登录咸宁市国土资源网上交易系统 (<http://219.139.108.3/>)

GIJY\_HBXN/#) 查询或登录咸宁市土地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xntdsc.gov.cn>) 进行链接。申请人可于2014年5月30日至2014年7月1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参加竞买。

六、本次网上挂牌缴纳保证金截止时间为2014年7月1日下午17时，网上报价时间为2014年6月20日上午8时到2014年7月3日上午11时止，挂牌报价时间截止时，经系统询问，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加价的，系统将自动转入网上限时竞价程序，通过竞价确定竞得人。

七、湖北省咸宁市土地交易中心对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不另行组织现场踏勘和地块情况介绍，竞买人可在公告期间自行踏勘现场。

八、如果在使用湖北省咸宁市国土资源网上交易系统过程中遇到问题或困难，请在分清问题类型的同时，与下列有关工作人员联系：

土地交易业务咨询电话:沈先生、陈先生 0715-8126627  
网上技术咨询电话:刘女士 0715-8126510  
数字证书办理及咨询电话:张先生 13986639100